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黃日紅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54209
電子信箱：jihhung@taichung.gov.tw



受文者：臺中市烏日區烏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中字第11100740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87040000E_1110074015_ATTACH1.pdf、

387040000E_1110074015_ATTACH2.pdf、387040000E_1110074015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立安和國民中學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

111學年度課程簡介及防疫措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市立安和國民中學111年8月25日安中輔字第
111000515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對象、日期及時間：

(一)國小五、六年級：

1、藝術群：每週一上午9:00至12:00或下午13:00至16:
00。

2、家政群：每週五上午9:00至12:00或下午13:00至16:
00。

(二)國中一年級：

1、藝術群：每週三下午13:00至16:00。

2、家政群：每週三下午13:00至16:00。

三、活動地點：安和國中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。

四、活動報名請洽安和國中程智俊助理，電話：(04)2358977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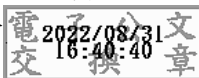
轉740。

五、請惠予活動帶隊老師及行政人員公假並協助排代(調)課。

六、檢附國小、國中課程簡介及防疫措施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、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訂

線